

附件 2

编号: _____

爱国拥军承诺书

拥军优属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和光荣义务, 本人(企业)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”的时代号召, 自愿模范开展爱国拥军公益活动, 不断丰富爱国拥军事业时代内涵。加入山西省爱国拥军促进会后, 严守“优质、优先、优惠、优待”原则, 为现役军人、军属和退役军人服务, 提升我省现役军人、军属和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尊崇度。在本人(企业)业务服务范围内, 对现役军人、军属、退役军人承诺如下优惠优待事项:

现役军人: ① 八一建军节进行拥军慰问
② 帮助现役军人家属解决工作
③ 拥护现役军人

军 属: ① 关爱军属, 为其提供工作岗位
② 关爱军属, 帮助解决生活中的困难
③ 拥戴军属, 使其充分感受到社会的尊崇和关爱

退役军人: ① 关爱退役军人, 优先录用
② 关怀退役军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
③ 关怀尊重退役军人

其 他: 推动拥军工作走进生活、贴近现实、融入日常、落到经常。

承诺单位(人)签章:

2022 年 7 月 6 日

